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 
承辦人：連郁涵  
電話：03-3322101~7573  
電子信箱：10047632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凌雲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7月24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人字第107018039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(1070180396\_Attach01.pdf、1070180396\_Attach02.pdf、1070180396\_Attach03.pdf)

主旨：修正「桃園市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獎懲要點」，  
並自即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送「桃園市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獎懲要點」1  
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〈不含秀才分校〉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(桃園市復興區立幼兒園除外)

副本：本府教育局各科室(本府教育局人事室除外)(含附件)、本府法務局(含附件)



EE 人事 107/07/25 09:23



1070004954

有附件